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名称：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蔡福祥	联系电话：0512-85883377
保荐代表人姓名：刘森	联系电话：0512-85883377

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淼科技”、“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对富淼科技进行持续督导，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二、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技术更新和进步的风险

水溶性高分子、功能性单体、水处理膜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应用和水处理服务领域具有较强的技术壁垒，属于技术驱动型行业。公司只有通过不断加强各种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研究，才能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保持长期竞争力。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强研究开发，无法满足国家政策要求和客户需要，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随着行业的持续发展，行业内企业之间对于高端人才的竞争日益激烈，如果公司无法持续加强核心技术人员培养及引进并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有竞争力的激励机制和薪资待遇，将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公司的技术水平、研发能力也将受到不利影响。

(二) 经营风险

1、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在从事水溶性高分子、功能性单体、水处理膜及氢气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过程中，部分原料、半成品或产成品、副产品为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且部分生产工序处于一定的高温 and 压力环境下，具有危险性。公司的热电联产装置所涉及的锅炉、汽轮机和管网等设备、设施具有高温、高压的危险。在生产过程中，若因员工操作不当，物品及原料保管不当、安全管理措施执行不到位、设备及工艺不完善、设备故障或自然灾害等原因，均可能导致发生火灾、爆炸、有毒物质泄漏等安全事故，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并可能造成较大的经济损失。

2、环保风险

按排污许可证管理类别，公司属于重点管理企业。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和噪声等污染。随着我国经济增长模式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国家和社会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环保管理力度不断加大，相关部门可能颁布和采用更高的环保标准。未来，若公司在环保政策发生变化时不能及时达到相应的要求，则有可能被限产、停产或面临受到环保处罚的风险。

3、新业务拓展风险

2016年以来，公司设立富淼膜科技、金渠环保等子公司，逐步拓展水处理膜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开拓膜法水处理运营服务业务。报告期内，水处理膜及膜应用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在5%以下，主要收入来自于膜应用服务业务。公司作为水处理膜及膜应用市场的新进者，业务发展历程较短，市场占有率较低，尚处于市场开拓阶段。新业务的拓展对公司相应的技术、运营、市场开发等能力提出了新的要求，新业务开拓能否成功受到行业发展状况、市场需求变化以及市

市场竞争状况等多重因素的影响。特别是公司在向政府背景合作方提供的膜及水处理运营服务业务的过程中，如项目投资不能按时到位，规划不能如期实施，将造成项目延缓或停滞。因此，公司新业务的开拓可能不及预期或者遇到其他不利因素，进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进出口业务及汇率波动风险

一直以来，外销收入是公司经营收入的重要来源之一，部分原辅料需要从国外进口。如国际政治经济环境、进出口国家的贸易政策和国际市场供求等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的汇兑损益变化对公司利润波动产生了一定影响。未来随着公司出口业务规模的增长，如人民币汇率进一步波动，汇兑损益的变化可能对公司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5、募投项目与新建项目实施风险

(1) 募投项目与新建项目产能消化的风险

募投项目与新建项目投产后公司产能将会大幅上升，需要公司进行市场拓展来消化新增产能。如果未来行业内竞争加剧，或公司市场拓展进度不及产能扩张规模，或对新产品技术、市场发展趋势的把握出现偏差，将会造成公司产销率、产能利用率下降，因而会对公司收入和经营业绩提升产生不利影响。

(2) 募投项目与新建项目新增折旧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与新建项目主要建设与主营业务相关生产车间及相关生产设备，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会随之增加，将导致相关折旧增加。募投项目与新建项目产能释放及经济效益提升需要一定的时间，在项目建成投产的初期，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 行业风险

1、行业监管政策变化风险

国家对化工生产实施多项行业监管政策，如投资审批制度、环境保护行政许可、工艺技术要求、安全标准等。随着国家对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的重视程度不

断提升，上述行业监管政策存在变化的可能性。如果上述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因无法达到相关要求而影响正常经营，以及投资项目未获审批通过或无法获得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而不能实施等行业监管方面的风险。

2、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在80%以上。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丙烯腈、氯丙烯、DAC等，均为石油衍生品丙烯的下游产品，与原油价格具有较强关联性，波动较大。公司向下游客户销售的水溶性高分子产品价格的调整频次和调整幅度与原材料波动相比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尤其是水溶性高分子的部分主要客户与公司签订了约定一定期限内固定价格的长期协议，产品价格不能随着原材料价格的短期大幅波动及时进行大幅调整，如短期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

公司主要原材料丙烯腈、氯丙烯、DAC的采购定价方式是随行就市，采购价格随国际原油、石油衍生品丙烯的价格变化而波动。近期受国际地缘政治冲突等因素影响，国际油价出现明显的上涨，若未来国际原油及其衍生品丙烯价格发生剧烈变动，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价格将发生较大波动，可能影响公司经营业绩。若受上游石化行业产能及市场供求等因素影响，亦可能会出现部分原材料缺货或者价格大幅上涨的情形，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在功能性单体领域，产品性能主要体现在纯度和反应控制水平上，公司与竞争对手的产品在上述指标上处于相近水平，面临一定的竞争压力。

在水处理化学品及工业水过程化学品领域，爱森、索理思、凯米拉等跨国化工企业在产品、技术、规模、品牌等方面具备显著优势，公司在国内、海外市场都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

在水处理膜及膜应用领域，随着众多国外大型膜技术企业凭借其资本和技术优势介入我国膜技术应用市场，国内大型国企介入膜产业以及水处理工程及运营领域行业内企业规模的不断扩张，行业集中度将逐渐提升，市场竞争可能加剧。而公司在该业务领域尚处于初步发展阶段，未来也将面临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

公司作为水基工业领域的专业产品供应与服务商，虽然所从事的业务具有较高的门槛，但如果竞争对手开发出更具有竞争力的产品、提供更好的价格或服务，且公司不能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或正确应对市场竞争状况出现的变化，则公司的行业地位、市场份额、经营业绩等均会受到不利影响，存在市场占有率进一步下降的风险。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水处理、制浆造纸、矿物洗选、纺织印染、油气开采等领域，如果未来细分市场格局发生变化，主要竞争对手采取比较激进的价格策略导致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从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应收账款及坏账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32,968.85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25.70%。公司已制定针对性的款项催收制度，不断规范并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管理。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的增长将进一步加大公司的营运资金周转压力；同时，如果下游行业或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也将加大公司坏账损失的风险，进而对公司资产质量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三、重大违规事项

无

四、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5年半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21,070,074.00	765,431,330.36	-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15,272.19	25,379,261.47	-1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15,994.30	20,031,265.19	-2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29,137.58	76,231,918.56	-45.78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27,161,418.09	1,406,574,687.42	1.46

总资产	2,746,725,877.06	2,700,018,947.74	1.73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1	-19.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1	-19.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7	-29.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	1.71	减少 0.2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	1.35	减少 0.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07	4.68	增加 0.39 个百分点

1、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721,070,074.00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5.80%，主要系销量减少所致。报告期公司化学品销量同比下降3.00%，蒸汽销量同比下降10.54%，氢气销量同比下降8.51%。

报告期公司主动剥离低毛利化学品业务，聚焦高附加值市场。尽管短期内对部分内销业务的销售造成压力，但外销化学品业务增长明显，销量同比增长57.97%。

2、报告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515,272.19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19.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815,994.30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26.04%。主要是受收入下降、可转债利息及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的增加等影响。

3、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1,329,137.58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34,902,780.98元。主要支付各项税费增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减少，收到其他与经营相关的减少，收到税费返还减少以及支付职工薪酬减少等共同影响所致。

4、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427,161,418.09元，较上年度末增加了1.46%，主要系报告期内的公司盈利的影响。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746,725,877.06元，较上年度末增加了1.73%，主要系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借款、应付账款等增减的共同影响所致。

5、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分别减少19.05%，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6、报告期内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0.26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与净资产的增加所致。

五、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1、“双驱动”业务结构的战略优势

公司的“双驱动”增长模式（化学品业务与水处理业务），实现了收入多元化与风险的有效分散。两大业务虽在化学品应用上存在交集，但其目标市场与竞争格局的差异化定位，有效降低了单一行业周期性波动的风险。化学品业务依托规模化生产满足多行业需求；水处理业务通过综合解决方案提升客户用水效率与环保合规性。这种互补性结构为公司提供了稳定的增长动能与战略灵活性，优于聚焦单一领域的竞争对手。

2、模块化研发体系的创新驱动

公司优化后的研发体系由先进生产技术开发、高端产品开发及基础研究与知识转移三大模块构成，为“双驱动”模式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撑。该体系聚焦于智能化生产、绿色工艺、特殊用途PAM及特种膜技术，旨在突破高端市场的技术壁垒，并为公司在新兴领域的拓展进行前瞻性技术储备。

3、国际化领导团队战略赋能

公司成功引入了具备资深跨国企业高级管理经验的领导团队，极大地提升了全球化战略的执行力。团队的全球视野与深厚行业经验，正推动公司商业模式创新，并加速在高端市场与国际市场的渗透。

4、水基化学品业务核心竞争力

供应链整合与规模化生产优势：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亲水性功能高分子生产能力与供应链整合优势，产能位居前列，确保成本竞争力与供应稳定性。高效供应链管理有效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增强市场韧性。

市场定位与多元化战略：公司业务覆盖水处理、石油开采、造纸等多个行业，

有效降低了单一市场的风险。

全球化战略与领导赋能：在国际化领导团队的推动下，公司在加速海外市场布局，尤其在发展中国家水处理需求持续增长的背景下，展现出强劲的增长潜力。

战略价值：公司通过成本效率、技术创新、市场多元化及全球化战略，构建了多维度的竞争优势，正稳步向高附加值市场转型，以巩固在全球PAM市场的领导地位。

5、工业水处理业务核心竞争力

“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公司整合工程设计、化学品供应、膜技术及智能化运维，提供全流程解决方案，有效降低客户的运营复杂性，满足电力、化工、钢铁等行业的高标准环保需求。

市场定位与区域优势：凭借本地化服务网络，公司在华东、华南地区占据领导地位，能够快速响应“双碳”政策下的客户需求。多元化行业覆盖（电力、化工、钢铁）降低市场风险，股东的行业影响力进一步增强产品开发与市场拓展优势。

国际标准服务与“双驱动”协同：公司以国际领先标准设计服务产品，并通过“双驱动”模式的技术与资源整合，优化综合解决方案交付效率，缩小与国际巨头的差距。

战略价值：公司通过综合服务、技术创新、市场多元化及国际标准服务，构建了多维度的竞争壁垒，为长期价值创造提供了坚实保障。

综上所述，2025年半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六、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36,559,941.09元人民币，较去年同期增加2.07%。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化学品开发、膜产品开发，并着手在高端应用领域如日化领域提出新产品开发计划，例如日用化学品领域开发超低残单聚季铵盐产品，并取得初步成果。在水处理，尤其是循环水处理领域，开发高效药剂及自动化运维产品，打造新的核心竞争力。

在功能性单体方面，公司缩短工艺流程，采用优质催化酶，一步合成高浓度丙烯酰胺单体，优化酶催化工艺和装备水平，实现优质单体的生产工艺效率提升。

水溶性高分子合成方面，公司深度研究残余单体控制手段，确认开发方向，有望显著降低水溶性高分子合成过程的残余单体水平，提升原料利用率，降低残余杂质对产品使用过程的负面应用。

水处理药剂方面，公司继续扩展阻垢、缓释、杀菌剂配方，扩充产品规格体系，满足化工、钢铁更多工况条件应用。稳定水质指标，使客户水系统实现稳态运行，降低生产波动，提升效率。公司重点开发水处理系统的自动化实施，在水质检测、药剂自动投加能力实现初步成果。

公司积极参与功能性单体及水溶性高分子产品的生产、应用、检测相关标准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参与“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 聚丙烯酰胺”“水处理剂 阴离子和非离子型聚丙烯酰胺”“温室气体 产品碳足迹量化方法与要求 聚丙烯酰胺”共计1项国标、1项团标的制定。截止2025年6月30日，公司共参与36项国标/行标/团标的制定及修订工作，其中7项国标、11项行标、2项团标已经发布。

截止报告期末，以公开授权公告日为准。公司新增授权专利8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涉及丙烯酰胺生产过程水合工艺、产品提纯以及装备改进方面，水溶性高分子产品稳定性改善方面也形成专利技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计拥有授权专利298项，其中发明专利122项，累计参与制定和修订的国家/行业标准共36项。

七、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2月2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富

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67号）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5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3.58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1,486.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794.58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6,692.32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0120号《验资报告》。

2、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1月14日核发的《关于同意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57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45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5,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64.08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4,035.9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7939号）。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25.7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2021年1月25日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	38,401.51
2	减：支付的发行有关的直接相关费用（包括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置换金额）[注]	1,709.19
3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2,362.86
4	减：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35,496.06
5	减：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等银行理财产品	0.00
6	加：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192.31
7=1-2-3-4-5+6	截止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5.71
8=7+5	截止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结余	25.71

[注]初始存放金额合计 38,401.51 万元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36,692.32 万元的差额 1,709.19 万元系募集资金到账后需要支付的与发行有关的直接相关费用。

2、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20,818.6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2022 年 12 月 21 日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	45,000.00
2	减：支付的发行有关的直接相关费用（包括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置换金额）[注]	964.08
3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1,744.78
4	减：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22,362.13
5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6	减：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等银行理财产品	10,818.06
7	加：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89.62
8=1-2-3-4-5-6+7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000.56
9=8+6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结余	20,818.62

[注]初始存放金额合计 45,000.00 万元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44,035.92 万元的差额 964.08 万元系募集资金到账后需要支付及置换的与发行有关的直接相关费用。

综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合计为 20,844.33 万元。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有 3 个，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含现金管理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凤凰支行	10528101040012188	募集资金专户	0.0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凤凰支行	10528101040012568[注 1]	募集资金专户	79.94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75120122000374848	募集资金专户	256,988.87
合 计			257,068.83

[注1]该账户为子公司苏州富淼膜科技有限公司开设的专户。2021年4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划拨相关金额至全资子公司苏州富淼膜科技有限公司“950套/年分离膜设备制造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作为无息借款，在借款额度内视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分期汇入。其中1,471.98万元已于2021年3月29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同意用于置换该项目的预先投入资金。

[注2]2022年5月17日，公司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凤凰支行(账号为1102029029000034803)的账户予以注销；2022年12月12日，公司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凤凰支行(账号为32250198625900000450)的账户予以注销。2024年7月31日，公司将中信银行张家港支行(账号为8112001012800582623)的账户予以注销。

2、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有7个，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含现金管理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凤凰支行	10528101040015033	募集资金专户	340,388.5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凤凰支行	10528101040015033-10015	七天通知存款户	9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999013381310108	募集资金专户	23,363,824.26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凤凰支行	8018288808736	募集资金专户	24.3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75120122000598551	募集资金专户	1,328,629.5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51521800001287	募集资金专户	74,972,777.61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凤凰支行 [注1]	8018288809301	募集资金专户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凤凰支行[注1]	10528101040015660	募集资金专户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86023000000563181	单位定期存款户	18,180,586.46
合 计			208,186,230.67

[注1]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凤凰支行（账号为8018288809301）为富淼膜科技开设的专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凤凰支行（账号为10528101040015660）为金渠环保开设的专户。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622.79万元及相关利息向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富淼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淼膜科技”）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950套/年分离膜设备制造项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225.19万元及相关利息向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金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渠环保”）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张家港市飞翔医药产业园新建配套3,600方/天污水处理项目”。

[注2]2023年4月18日，公司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凤凰支行(账号为465078570925)的账户予以注销；2023年5月24日，公司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凤凰支行（账号为32250198625900000774）的账户予以注销；2023年10月26日，公司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账号为8112001013300701112）的账户予以注销。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3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27,260,156.35元，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3,628,638.50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的自筹资金3,631,517.85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1]1243号）。截至2025年6月30日，前述置换事项已完成。

2、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17,447,806.95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680,660.37元，合计为20,128,467.32元。置换金额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关于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23]2167号），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述置换事项已完成。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6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0.00 万元。

（六）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一年期以内的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现金管理余额合计 10,818.06 万元。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

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公司2025年2月7日发布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控股股东飞翔股份于2025年2月7日与永卓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卓控股”）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飞翔股份拟将其持有的公司36,620,000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9.98%）协议转让给永卓控股，转让价格为16.38元/股，总转让价款为人民币599,835,600元。上述协议转让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具体见公司2025年4月15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永卓控股持有公司股份36,62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9.98%，公司控股股东由飞翔股份变更为永卓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施建刚变更为吴耀芳、吴惠芳、吴惠英。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永卓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票36,620,000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9.98%，报告期新增持股36,620,000股。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闫武军持有二级市场买入的公司股票10,000股，其余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股东名称	直接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在直接股东中的持股比例
吴耀芳、 吴惠芳、 吴惠英	实际控制人	永卓控股	29.98%	通过苏州永源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永卓控股75%的股份
熊益新	董事	飞翔股份	18.68%	0.74%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2.70%	3.18%
浦忠	监事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2.70%	1.67%
李平	副总经理（副总	瑞仕邦	2.30%	3.03%

姓名	职务	直接股东名称	直接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在直接股东中的持股比例
	裁)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2.70%	3.18%
邢燕	副总经理(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2.70%	3.18%
王勤	技术总监	瑞仕邦	2.30%	0.57%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2.70%	2.12%
何国锋	工艺研发副总监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2.70%	1.97%
闫武军	应用技术副总监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2.70%	1.97%
麻丽峰	富淼膜科技副总经理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2.70%	1.97%
王伟	富淼膜科技副总经理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2.70%	1.97%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瑞仕邦转融通出借8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6%，参与转融通出借业务所涉及股份不发生所有权转移。报告期内公司股东瑞仕邦减持公司股份，持股比例由2.45%下降至2.30%，公司股东鸿程景辉减持其持有的0.07%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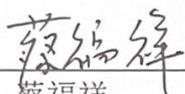
其余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报告期内未发生增减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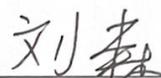
十、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蔡福祥


刘森

